



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CFSJZXJT2021-120

项目名称：五医院车道雨棚、污水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二次)

招标人：黄石市第五医院有限公司

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4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及附件.....	43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4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黄石市第五医院有限公司的委托，拟对五医院车道雨棚、污水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二次）进行集团平台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编号：CFSJZXJT2021-120
- 2、项目名称：五医院车道雨棚、污水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二次）
- 3、项目内容：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 4、项目预算：约 87 万元
- 5、工期：30 天。
- 7、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有效营业执照；
- 2、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3、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需提供近半年的社保证明）。
- 4、拟派本项目的管理机构配备主要人员（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施工管理、安全管理）不得互相兼职（提供技术岗位证书），安全管理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均需提供近 6 个月社保证明。
- 5、投标人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 6、投标人在投标截止之日起前 3 年至少已完成过 1 个单项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及以上类似钢结构雨棚工程业绩（以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为准）；
- 7、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规定，须通过“信用中国”对投标企业进行信用查询，投标企业若在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的，其投标无效，查询结果以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8、投标人必须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查询时间段 2018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0 月)是否有行贿犯罪记录并提供截图，未提供的或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无效，取消其投标资格。

9、投标人须提供保证 30 天工期内完成施工并达到验收标准，并自愿承担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方式：通过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及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公告附件下载招标文件及报名表，并将本项目的《报名表》填写后发送到以下邮箱（870436423@qq.com）。因图纸所占空间较大导致无法在官网上传，请潜在投标人自行联系代理机构提供图纸，联系方式见本公告。

2、若招标时间、地点以及招标项目其它相关内容发生变更，将在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变更公告，请各投标人随时关注相关信息。

3、售价：招标文件每份 300 元，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转至公司账户。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 年 11 月 8 日 9 时 00 分。

2、开标地点：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号楼 3 楼开标室

3、本次项目采取网上递交及网络开标的方式进行(详见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即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上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转换成 PDF 格式并加密上传到（870436423@qq.com）邮箱。其中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定要在“邮件主题”上标注参与项目的名称+投标人名称。由于本次开标采用网络开标，采用的会议软件为“腾讯会议”，请各投标人授权代表（即参会人员）提前用带视频功能的手机或电脑下载“腾讯会议”，并提前自行测试，防止意外出现。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本次开标会的会议时间、会议 ID 及密码以邮件回传给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邮箱。投标人不要使用 163、126 邮箱（该类型邮箱下载限速，影响开标进程），也不要将文件压缩。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门户网站/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官网公发布。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黄石市第五医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卫工

联系电话：15572935901

招标代理：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0714-6380886

地址：黄石市下陆区磁湖路 198 号

电子邮箱：870436423@qq.com

第二章投标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类别	内容
1	项目名称	五医院车道雨棚、污水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
2	项目地址	黄石市下陆区下陆大道 33 号
3	招标范围	详见施工图纸以及工程量清单。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项目预算	约 87 万元
6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7	工期	30 天
8	报价方式及招标控制价	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报价方式 招标控制价金额为¥862633.81 元，报价大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9	投标人资质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合格制）
10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11	投标文件份数	已加盖公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PDF 格式）一份，中标后需提供与电子文件相同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12	招标文件的获取和文件费支付说明	本次招标文件资料费 300 元，开标前缴纳至代理机构指定帐户，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户名：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帐号：714902863410888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营业部
13	现场踏勘	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可自行前往项目地点进行踏勘，所产生的 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自理。
14	是否分包	不允许分包
15	招标文件的答疑、澄清	开标时间截止 3 日前应通过书面形式完成，代理机构经招标人审定后按法定要求回复。

五医院车道雨棚、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项目

16	付款方式	无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审定金额的 80%，审计结果确认后支付至结算审计金额至 97%，剩余 3%作为质保金待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缺陷后无息支付
1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现金或保函）为中标金额的 10%，签订合同前缴纳。
18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和开标时间、地点	时间：2021 年 11 月 8 日 9 时 00 分 地点：黄石市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号楼 3 楼开标室。
19	有效的证明文件	各投标人应对证明文件的扫描件真实性和清晰度负责，若因证明文件的扫描件真实性或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认的将视为该证明文件未提供。
20	其他	<p>1、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要求：（腾讯会议开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须手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及身份证原件难证；若为法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参加开标的须手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进行验证。</p> <p>2、投标报价表按招标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加盖公章或（和） 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p> <p>3、招标代理费按委托代理协议执行</p>

一、总则

1. 工程概况

- 1.1 招标人：见招标公告。
- 1.2 代理机构：见招标公告。
- 1.3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资金情况

- 2.1 本招标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2.2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3. 招标范围、方式、工期及质量要求

- 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2 资格审查方式：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的方法确定合格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投标文件不予评审，作废标处理。
- 3.3 计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4 工期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人资质条件

- 4.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2 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分包

本工程不得进行分包。

6. 踏勘现场

6.1 投标人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自行进行踏勘，以便投标人获取需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6.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仅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断、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3 投标人及其人员经过招标人的允许，可为踏勘目的进入招标人的工程现场，但投标人及其人员不得因此使招标人及其人员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对由此次踏勘现场而造成的死亡、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损害以及任何其它损失、损害所引起的费用和开支承担责任。

6.4 如果投标人认为需要再次进行现场踏勘，招标人将予以支持，费用自理。

7.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结果如何，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组成

8.1 招标文件除以下内容外，招标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它补充修改函 件等，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须知

第三章 评分办法

第四章 技术规划

第五章 合同条款

第六章 工程量清量、图纸、附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8.3 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及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8.4.1 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确需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以网络公告形式（与招标公告发布同媒体）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8.4.2 当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或修改文件为准。

8.4.3 修改、澄清、答疑等补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8.4.4 为了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充分响应招标文件的修改、澄清及答疑的内容，招标人可根据情况适当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并在补充文件中明确。

三、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由商务标、技术标及综合标组成。

9.2 商务标

9.3 技术标

9.4 综合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9.4.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被委托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

9.4.2 资格审查资料；

9.4.3 施工组织设计；

9.4.4 项目管理机构；

9.4.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4.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9.4.7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材料。

10. 投标报价

10.1 投标报价的范围

10.1.1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相应图纸和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全部内容。除非合同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报价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的费用、总承包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10.1.2 投标人可先到工地勘察以充分了解工地的位置、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招标人均不予批准。

10.1.3 本招标采购项目招标人将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为废标。

10.2 投标报价的方式:

10.2.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关于发布<湖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等 8 项定额的通知》（鄂建办[2018]27 号）相关规定及相关配套文件是投标人投标计价的依据。

10.2.2 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应当与组成工程量的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的合计金额相一致。

10.2.3 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招标人提供的一致。

10.2.4 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可以成为投标人投标计量计价的依据。投标人应根据自己对招标文件、施工图纸的理解，凭借自己的实力对本招标工程进行准确的计价。

10.2.5 投标人可以对招标人提供的清单项目和工程量进行调整，但此调整不能在原清单的基础上直接进行，即不能直接修改原清单的工程量，不能直接删除或在中间插入需补充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清单中的工程量需要进行修订时，可书面告知招标人，招标人经核对确认后予以修正。或在标书中承接在对应的原清单的末尾，逐一进行补充增加。

10.2.6 投标价格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对招标范围内相应图纸和合同条款上提出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投标价格包括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等所有项目。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一旦为招标人接受，除合同中另有约定，其他任何情况下不予以调整。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工程量清单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其内涵为：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包括完成每分项工程所含全部工程内容的费用；工程量清单项目中没有体现的，施工中又必须发生的工程内容所需费用；考虑风险因素而增加的费用，招标文件要求的创优工程和赶工措施费用等，应体现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没有就上述费用报价的，视为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综合单价内。

10.2.7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市场生产要素、价格水平及走势、投标人自身的管理水平和实力、投标人为本招标工程准备的施工组织设计和由这些因素确定的投标人对于本招标工程的成本水平等，决定自己的投标价格。但投标人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投标报价竞标。

10.2.8 投标人所报的分部分项清单计价表，其中的各项综合单价将产生合同效力，这类综合单价将被用于工程施工过程中对同样的和类似的工程设计变更的计价。所以，投标人在准备自己的投标价格时，应严格遵循《计价规范》的要求。投标人综合单价，不论其对应的项目特征是否描述完全。都将被认为已包括在《计价规范》中对应的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的所有工程内容及完成此工程内容而必须的各种辅助工作。

10.2.9 投标人应根据本招标工程的具体情况和投标人的自身情况，一次性的报出本招标工程的措施费和其他项目费。凡属于措施项目和其他项目，而投标人未作相应报价的，将被认为投标人已经在投标报价的其他列项中作了相应的考虑。特别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所报的此类费用是合同制约的固定包死的，除非合同另有约定，其他任何情况下招标人不予调整。

招标人提出的措施项目清单是根据一般情况确定的，没有考虑投标人的“个性”，因此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可以根据本企业实际情况增减措施项目内容报价。其他项目清单中的暂列金额、材料购置费和零星工作项目费，均为估算、预测

数量，虽在投标时计入投标人的报价中，但不应视为投标人所有。竣工结算时，应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结算，剩余部分仍归招标人所有。

10.2.10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在投标人承诺工期内完成本工程招标范围内和合同条款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10.2.11 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报价，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0.2.12 招标人将在最后一次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发放时，向各投标人提供一套尽可能完全和准确的工程量清单，该工程量清单是投标人投标计量计价时的最终依据。该工程量清单子项的序号、编码、名称、项目特征、单位、数量、顺序，投标人不得删除或修改（措施项目和其他项目清单除外）。

10.3 综合单价的确定：

10.3.1 综合单价是指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或措施项目清单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等。并考虑物价浮动等风险因素在内的全部费用。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将贯穿于投标报价、工程款支付、洽商处理的竣工结算的始终。除非本招标工程另有约定，均不得调整。

10.3.2 投标价中综合单价由投标人自主确定。

10.3.3 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费用。

10.3.4 投标人应严格按《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因投标人原因未填单价和合价的工程项目，将被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在实施中，招标人将不予支付。

10.3. 招标文件中提供了暂估材料单价的，按暂估的单价计入综合单价，暂估材料单价不得修改，否则按废标处理。招标人在施工过程中只对材料单价按实调整，其它任何费用不再调整。

10.3.6 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是用于指定分包或指定供应的。应按招标人在其他项目清单中列出的金额填写，不得修改，否则按废标处理。招标人在施工过程中按实际完成的工作内容调整。

10.3.7 规费和税金以及措施项目清单中的安全文明施工费应按照国家、省和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计价，不得作为竞争性费用，否则按废标处理；

10.3.8 投标人不得低于其工程成本的投标报价竞标，否则按废标处理。

10.4 投标报价的编制依据：

10.4.1 招标文件、施工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和补充文件。

10.4.2 投标报价书的计算程序应根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和各投标单位自身情况测算后进行投标报价。

10.5 工程量清单的核对与修订

10.5.1 投标人应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进行认真核对，并对《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填单价和合价的工程项目，在中标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10.5.2 投标人对招标人给出的《工程量清单》的“量”或“项”有疑问，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答疑时间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答疑或修正。招标人和投标人经核对和修正后，向各投标人提供《工程量清单（确认版本）》。投标报价中的工程量必须与《工程量清单（确认版本）》、答疑、补充文件等相吻合，否则，由此引起招标人误解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0.5.3 若存在《工程量清单（确认版本）》所描述的工程内容或项目特征与施工图纸、答疑以及补充文件不一致时，以施工图纸、答疑以及补充文件为准，投标人应按施工图纸、答疑以及补充文件的要求计算相应费用，计入投标报价。

10.5.4 投标人一旦中标，即视为该中标人已在其投标报价中计算了招标文件约定的相应招标范围、施工图纸、招标文件的附件以及答疑、补充文件反映的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费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在投标时掉项、漏项、漏算、少算、工程量有误的，若中标后一概由中标方承担。

11、投标保证金

无

12. 投标有效期

12.1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有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的这种要求，而不会因此被没收投标担保；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在延长期内，关于投标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相关规定仍然适用。

13. 投标文件的编制

13.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本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表格可按同样格式进行扩展。

13.2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3.2.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的语言文字均使用中文。

13.2.2 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4.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4.1 已加盖公章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PDF 格式）一份，中标后需提供与电子文件相同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14.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如为授权代表签字，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5、备选方案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

16. 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16.1 所提供电子文件为加密文件，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16.2 供应商按上述规定进行加密后，将电子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发送至指定邮箱。

17. 投标文件递交

17.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进行递交，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逾期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拒收。

17.3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只要出现任何一种投标文件应当拒收的情形，其投标将被拒绝。

1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邮件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送达、签收和保管。

18.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投标文件。

五、开标、评标、定标

19. 开标

19.1 开标会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投标人在开标规定时间前半小时进入腾讯会议会议室，并将称呼改为“XX公司+姓名”后参与本次视频开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15分钟，另组建本次开标会微信群，每家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公司名称+姓名”实名进入。具体流程如下：

1. 将开标倒计时投屏至会议界面；

2. 投标人单位进入“腾讯会议”系统前将名片改为投标人单位名称+代表人姓名（实名）。代理公司于现场另建微信群，在“腾讯会议”系统里将微信群二维码公布，每一个投标单位允许授权代表进入微信群并修改群名片（同腾讯会议）；

3. 宣布本次开标会开始，强调会议纪律及要求。除主持人和联合主持人会议麦克风打开外，其他参会人员麦克风保持静音，需发言时自行打开；

4. 确认本次开标会有效投标人。将代理机构邮箱打开并投屏至会议界面，根据

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确认有效投标人；

5. 下载投标投标文件。根据邮箱中邮件递交时间顺序，依次下载投标人投标文件。下载过程全程投屏至会议界面。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应对下载的投标文件通过微信群确认并告之解密密码。代理机构在本地电脑上新建该项目投标文件夹，再在这个文件夹内建立每家投标人子文件夹，将投标文件下载至此，将投标人代表告之的解密密码标注在对应的投标文件名上；

6. 验证投标人身份。代理机构按顺序逐个打开投标人单位的投标文件，将投标人法人授权委托书页投屏至会议界面，同时对应的投标人代表打开摄像头，左手持本人身份证至头部的左下方，代理机构截屏保存。如无异议，逐个确认及截屏。

7. 唱标：投标人身份验证成功后代理机构打开相应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将投标人投标报价页投屏至会议界面进行唱标。如无异议，逐个确认及截屏。

8. 代理公司将邮箱投屏到“腾讯会议”系统里。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位的解密投标文件下载到开标室的电脑，若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视为投标人单位放弃投标；

9. 代理机构再次询问各投标人代表，对此次开标会有无异议。如无异议，书面手写 XXX 项目开标确认书，附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拍照上传至本次开标会微信群；

10. 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用 U 盘复制给评委，评委进行评标；

11. 评委继续后续评标工作。

附开标确认书

开标确认书

湖北城发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本人对_____工程项目的投标、开标过程无异议。

（附：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

供应商名称：

法人授权委托书签名：

年 月 日

19.2 在开标时，当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无效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作废标处理：

19.2.1 投标文件逾期递交或者中途撤标的。

19.2.2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加密、标识的。

19.2.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未按时出席开标会的。

19.2.4 投标人代表未携带有效证件的。

20. 评标

20.1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三人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委组长)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推荐产生。评标过程的保密：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20.2 投标文件初步评审

20.2.1 经审查符合本须知有关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初步评审。

20.2.2 初步评审包括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20.2.3 符合性评审是指评标委员会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有无显著的差异或保留。未能在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0.2.4 评标委员会按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的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详细评审。

20.2.5 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处理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为准，除非评标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按废标处理。

20.3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审定后，作为废标处理：

20.3.1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函及附表或提供内容与要求不符的；

20.3.2 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有效资格证明材料（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等）的；

20.3.3 投标时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没有报价或者有两个及以上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20.3.4 投标文件工期大于招标文件要求工期的；

20.3.5 投标文件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

20.3.6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20.3.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超出了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0.4 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按第五章“评标办法”执行。

21. 投标文件澄清

21.1 在评标过程中，在招标投标监督人员在场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可以用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应在评标结束前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价格、工期、自报质量等级等实质性内容。

21.2 书面答复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的书面答复将视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不得作为评标、定标的依据。

21.3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合同签订过程中，投标人对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其中标资格。

22. 评标、定标及相关问题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并确定中标供应商，详见招标文件“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六. 合同的签订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规定，依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求赔偿。

七、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为招标人及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合格标准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后审合格条件如下：

序号	合格条件	投标人具备的条件或说明
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提供有效期内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复印件加盖公章
4	业绩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截止之日起前3年至少已完成过1个单项合同金额在50万元及以上类似钢结构雨棚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5	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筑工程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提供近半年社保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拟派本项目的管理机构配备主要人员（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施工管理、安全管理）不得互相兼职（提供技术岗位证书），安全管理须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均需提供近6个月社保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7	投标人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提供原件扫描件
8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提供网络查询截图
9	投标人本单位及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近三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网络查询截图
10	投标人提供保证30天工期内完成施工并达到验收标准，并自愿承担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承诺函	提供原件扫描件
	实质性响应	未提出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2	投标报价： 1) 投标函中的大写报价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总价一致 2) 投标函中的大写报价不大于本标段招标控制价总价 3) 算术错误修正后的投标总报价不大于本标段招标控制价总价 4) 投标报价不低于其成本	符合要求

五医院车道雨棚、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项目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编码顺序与第六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项目编码顺序一致；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3) 暂列金额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列出的金额； 4) 专业工程暂估价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列出的金额； 5) 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符合第六章“工程量清单”列出的单价并计入综合单价； 6) 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和税金等不可竞争费用，按照规定的标准计取； 7) 计税方法符合招标文件的约定；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项目未填报的项目不超过三项，或不超过三项未填报的项目的费用合计不超过其投标总报价（修	符合要求
14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 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注：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才进入详细评审

2、详细评审

(一)、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为废标。

2.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在合同执行期间 采用的价格调整条款，在评标中不予考虑。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离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4. 本项目资格审查将采取合格/不合格制。

二、评分办法

评分类别	评分要素及分值	具体评审细则
商务标 35分	投标报价	$F = 35 - (\text{投标人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times 0.8$ (评标价 > 基准价时) $F = 35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人评标价}) \div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times 0.5$ (评标价 ≤ 基准价时) 其中：商务标 $F \geq 0$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以所有有效最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如有效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等于 5 家时，则去掉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 （最终计算结果得分值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技术标 (30) 分	施工组织设计（6分）	施工组织设计的针对性、完整性（如施工组织设计基本内容缺项，该项可打零分）
	拟投入的主要物资计划（2分）	材料设备技术完善、包装运输措施有保障、进场计划合理、保管看护措施齐全，进度计划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施工现场的投入未能达到技术标所述标准，应有处罚、整改措施，且措施具体并合理可行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计划（3分）	本工程所需的施工机械、安装工具、测试仪器等种类齐全、数量充足、功能先进、进场计划合理，如施工现场的投入未能达到技术标所述标准，应有处罚、整改措施，且措施具体并合理可行
	劳动力安排计划（4分）	现场管理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配置合理、劳动力组织合理，能满足施工要求，如施工现场的投入未能达到技术标所述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5分）	质量保证体系完整，措施且具针对性和可行性，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使用的新技术、新工艺的图文说明。
	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2分）	安全生产体系完整，措施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技术措施，并从技术上入手，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安全预案，以达到安全目标。
	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4分）	文明施工体系完整，有针对性和可行性，对施工现场进行统一规划，做到布局合理。制定合理的施工方案及施工措施完善文明施工现场环境。采用新技术、新工艺以减少现场施工垃圾、保护环境。

五医院车道雨棚、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项目

	施工总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4分）	施工进度计划及工序衔接科学合理，能直观地反映出进度计划工序的作业时间，控制各工序之间的紧凑衔接。	
综合标 (35) 分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16分）	项目经理资历（8分）	2分 具有结构专业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结构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得2分。
			6分 近三年（2017年1月至今）年以项目经理身份至少主持过1个50万及以上钢结构雨棚类似项目业绩（或包含），有1项得3分，最多得6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项目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技术负责人资历分	2分	具备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
	其他主要人员分	6分	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中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质量管理、施工管理、安全管理），每个加2分，最多得6分。需提供中级职称证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提供近半年人员社保证明，否则不得分
	缺陷责任期（3分）		缺陷责任期至少2年，承诺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高得3分
	投标企业类似业绩（14分）	近三年（2017年1月至今）有2个金额在50万钢结构雨棚项目业绩（或包含）得5分，每增加一个加3分，最多得14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项目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材料）。	
	企业综合实力（3分）	通过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或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3分，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提供认证证书及证书网站查询截图。	

三、计分办法

1. 评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本评分办法的有关规定，给各投标人分别打分，并按下列公式确定各投标人的评定分数： 评定分数=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标得分。
2. 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3. 各项统计、评分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4.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按从高到低次序确定投标人最终的排列名次，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推荐不超过3名有排序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第四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按设计图纸和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标准及操作规程施工，确保工程安全质量目标。

1. 本工程采用的规范、技术标准

1.1 图纸设计要求及施工要求；

1.2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现行标准、规范或其它与本工程相应的国家或行业施工操作规程和验收标准。

1.3 其他与本工程相应的国家、地方、行业现行施工操作规程、技术标准、材料标准和验收标准。

1.4 现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控制环境污染的规定。

1.5 工程技术档案资料按照建设部相关规定执行。

2. 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按批准审查合格后的施工图纸执行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工程规模：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天。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 _____

五、合同价款

大写（人民币）： _____元；

小写（人民币）： 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和第三部分专用条款第 2 条赋予的规定一致。

七、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_____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合同备案

本合同生效后必须送_____备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本合同通用条款按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湖北省建设厅制定的《湖北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07-0203）合同示范文本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定义

需要重新定义的词语和新定义的词语：无

2 合同文件及解释

2.1 合同文件及优先顺序

组成本合同其他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的补充条款和文件。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中标通知书
- (6)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本工程的招标文件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图纸及地质勘探报告；
- (10)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 (11) 双方认可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3 语言及适用的法律、标准与规范

- 3.1 现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控制环境污染的规定；
- 3.2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城市建设部分）及现行标准、规范或其它与本工程相应的国家或行业施工操作规程和验收标准。
- 3.3 其他与本工程相应的国家或地方施工操作规程和技术标准、材料标准。
- 3.4 以上规范和标准由承包人自备。

4 通讯联络

4.2 各方通讯地址、收件人及其他送达方式

所有通讯应发送至以下通讯地址，直到某方书面通知另一方变更地址为止。

发 包 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 包 人：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监理单位：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传 真：

收 件 人：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户 名：

收 件 人：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账 号：

收 件 人：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14 发包人

14.1 发包人完成下列工作的约定：

(1) 办理土地征用、拆迁工作、平整施工场地等工作，使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时间：本工程施工场地已具备开工条件。

(2) 完成施工所需水、电、通讯线路接驳的时间及地点：施工单位进场后发包人协助承包人办理。

(3) 开通施工现场与城乡公共道路间的通道的约定：已开通。

(4) 提供资料的时间：开工前一周内。

(5) 办理有关所需证件的约定：协助承包人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及施工占道手续。

(6) 组织现场交验的时间：开工前一周内。

(7) 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约定：开工前一周内由监理总监组织进行。

(8) 协调保护工作的约定：由发包人协助承包人完成。

(9) 发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其约定：无

委托给承包人负责的部分工作有：无

14.2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标准与规范名称、图纸及技术要求的约定：

(1) 提供的时间：标准与规范由承包人自备，图纸在开工前一周内提供。

(2) 提供的份数：二套。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发包人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不得将本工程图纸传给第三方。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除承包人存档需要的图纸外，应将全部图纸退还给发包人；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工程师及有关人

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4.3 提供施工场地的标准：具备开工条件。

提供施工场地的时间：开工前一周内。

15 承包人

15.1 承包人有关工作的约定

(4) 向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的房屋设施的时间和要求：无

(9) 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要求的：_____

15.6 承包人负责的设计的约定

(1) 合同约定由承包人负责的设计：无

(2) 承包人提供设计的时间：无

17 发包人代表

17.1 发包人任命的发包人代表是：_____

联络通讯地址与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_____ 邮政编码：435000

传 真：0714-_____ 电子邮箱：_____

17.2 发包人代表职权范围：负责本工程质量、进度、投资控制，以及工程现场变更签证。

18 监理工程师

18.1 负责本工程的监理单位及任命的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_____ 法定代表人：

任命_____为监理工程师，

联络通讯地址与方式如下：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20 承包人代表

20.1 承包人任命的承包人代表是：_____（项目经理）

联络通讯地址与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21 分包人

21.1 分包人及有关约定：工程不得分包，须自行承担施工。

23 工程担保

23.1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约定：

(1) 担保金额：承包人愿意按照中标价（合同金额）的 10%向发包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若中标人不能按规定执行，招标人将有充分的理由解除合同并没收投标保证金，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 提供履约担保时间：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 5 日前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合同方能生效。

(3) 提供履约担保方式：银行保函

26 不可抗力

26.1 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详见本合同通用条款

27 保险

27.1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保险事项有：

通用条款 27.1 款的第（2）项；

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向双方同意的保险人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第三者责任险等险种，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以上费用。

28 进度计划和报告

28.3 承包人编制进度报告和修订进度计划的时间要求：承包人应在开工 7 天前，将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提交发包人、监理工程师，若发包人、监理工程师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应在 3 天内完成修改并重新提交。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在 7 天内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预期不批复视为同意。每月 25 日前向发包人、监理工程师提供月度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36 质量目标

36.1 合同质量的奖罚：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竣工验收一次性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罚款 10 万元，并继续整改直至达到合格标准，三次整改达不到合格标准，发包人有权委托他人进行修复，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结算价 3%的处罚金。

38 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

38.2 安全生产目标管理的奖罚：

I、承包人应遵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在施工现场附近设置标识牌、文明施工宣传牌、项目简介牌、导向标识牌等，随时接受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防护措施，消除隐患，在工程现场，承包人应以其自己的费用提供并维修所有的照明，护栏，警告标志及守卫设施，因承包人安全措施不力造成的事故责任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 1%的处罚。

文明施工目标管理的奖罚：1) 承包人应按相关规定办理施工现场交通、环卫、和环保（施工噪声）管理手续，保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施工参照黄石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标准化示范工地，文明施工样板的标准执行，如在市有关部门或发包人检查时被通报一次，给予承包人 5000-

10000 元的处罚。

II、承包人应以自己的费用，严格按照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标准、程序采取安全技术措施，职业健康与环境保护措施，职业防护措施确保职工和有关工作人员的健康和安全。

III、在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应避免现场出现不必要的障碍，排除雨水或污水，并应将任何承包方的设备和材料储存并做好妥善安排，从现场清除并运走任何废料、垃圾及不再需要的临时工程。

IV、承包人在任何时候均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以防止其雇员或在其雇员之中任何违法的、暴乱性的或妨害治安的行为，并维护治安和保护工程附近的个人或财产免受上述行为的破坏。

V、承包人应负责协调现场与工程有关的周边的关系。

VI、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工地及工地周围的环境，避免污染、噪音或由于其施工造成对造成公共人员和财产等的危害或干扰。

IV、承包人应确保无综合治安案件发生。若发生治安案件，每一起处以 500 元的罚款。

VIII、发出任何移交证书后，承包人应立即从已签发的部分工地上将其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及各种临时工程清除、撤走，使这部分工程及工地保持清洁，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

41.1 约定发包人是否供应材料设备

发包人不供应材料设备，本条不适用。

45 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45.1 中间验收部位包括：工程具备隐蔽或中间验收条件，承包人首先须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建设单位、监理工程师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时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建设单位、监理工程师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监理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监理工程师不能按时进行验收，应在验收前 24 小时以书面形式向承包人提出延期要求，延期不能超过 48 小时。监理工程师未能按以上时间提出延期要求，不进行验收，承包人可自行组织验收，监理工程师应承认验收记录。

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等要求，验收 24 小时后，监理工程师不在验收记录上签字，视为监理工程师已经认可验收记录，承包人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

47 工程试车

47.1 约定是否试车

不需要试车的，本条不适用。

49 竣工验收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49.5 中间交工工程的验收

本工程无中间交工工程的，本款不适用。

51 工程计量和计价

51.1 工程计量和计价的依据

招标文件中约定的计价要求：本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计价依据如下

51.1.1.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相关工程的国家计量规范；

51.1.2. 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办法；

（1）与本项目相配套计价文件

（2）《湖北省建筑业营改增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过渡方案》

51.1.3. 招标文件、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及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

51.1.4.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51.1.5. 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投标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51.1.6. 与建设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51.1.7. 变更项目涉及新组价格时，材料价差经招标人、施工方、监理方三方询价确定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变更当期信息价调整。

51.1.8. 其它的相关资料。

双方达成的其它计价要求：（此条针对工程变更单价的确定）

I. 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价格，按合同已有的价格变更合同价款。II 合同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价格，可以参照类似价格变更合同价款。III.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没有类似的变更工程的价格，应由承包人根据变更工程资料、计量规则和计价办法，承包人报价浮动率提出变更工程的单价，并应报发包人确认后调整。承包人报价浮动率可按下列公式计算：承包人报价浮动率 $L=(1-中标价/招标控制价)*100%$ 。参与询价的不参与下浮。

承包人向造价或监理工程师提交已完工程量报告的时间：工程量的计量已每个月为一个计量时段，即从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承包人应在每月的 25 日向工程师提交已完工工程量报告。

(1)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人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发包人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八套及竣工验收报告。

(2)发包人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60 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 14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自身原因造成修改的费用。

(3)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送交的竣工验收报告后，60 天内组织验收，或验收后 14 天内不提出修改意见，视为竣工验收报告已被认可。

(4)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为实际竣工日期。工程按发包人要求修改后通过竣工验收的，实际竣工日期为承包人修改后提请发包人验收的日期。

54 提前竣工奖与误期赔偿费

54.1 提前竣工奖的约定

不设提前竣工奖的，本款不适用。

54.2 误期赔偿费的约定

(1) 每日历天赔付额度：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每延误一天，罚款 3000 元。

55 合同价款与调整

55.2 合同价格调整方式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

合同风险范围如下：

投标价格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投标人的投标价格一旦为招标人接受，在整个合同有效期内，所有价格均不能违背施工合同进行调整。本合同人工、材料、机械价格调整应遵循如下原则：

(1)人工单价按投标报价原则上不予调整，如果国家发布关于人工费调整的有关政策，则按相关政策进行调整。

(2)承包人的主要材料及其他材料价格风险承包人自行考虑，无论何种情况，不予调整。

58 工程价款支付

58.1 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工程预付款的具体时间和金额：本工程不支付工程预付款。

58.2.1 双方约定工程款支付的具体时间和金额：工程竣工验收后支付至合同定金额 80%，项目审计完成后付至结算审定价的 97%；余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且经发包人组织无质量缺陷验收合格后无息付清。

58.3 发包人承包人对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的约定。

预付计划：专款专用

支付计划：专款专用

使用要求：专款专用

调整方式：随工程造价进行调整

60 竣工结算与结算款

60.1 结算的程序和时限：

按通用条款 60.2 款至 60.7 款的约定办理；

60.8 约定结算特殊要求：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8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合同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合同价调整内容、现行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计价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指导性意见等，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28 天内，承包人未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

的结算资料，造成工程竣工结算不能正常进行或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不能及时支付，发包人要求交付工程的，承包人应当交付；发包人不要交付工程的，承包人承担保管责任。

(3) 审计机关下达工程造价审计结果征求意见通知书之日起，施工单位必须在 10 天之内前来审计机关核对并签署意见，逾期视为默认审计结果。

(4) 施工单位报送审计的工程造价结算（决算），经审计部门审减额超过 10%部分的审计费用由施工单位承担。

(5) 发包人承包人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发生争议时，按本合同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61 质量保证

61.2 质量缺陷责任期：（国家现行质量保证要求：不得少于 2 年）

61.2.1 质量缺陷责任期：_____年。

61.2.2 质量缺陷责任期计算方式：

按照通用条款的约定。

61.3 质量保证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

61.3.3 质量保证金的金额及扣留

(2) 质量保证金的预留：

在结算总价款中一次性扣留，扣留的比例为 3%。

61.3.4 质量保证金返还的其它约定：质保期满，无质量缺陷后付清。

62 合同争议

62.4 争议或认定机构

按通用条款本款的约定；

62.6 双方同意选择下列一种方式解决争议：

向黄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67 保密要求

67.1 对承包人保密信息的约定：

保密信息的提供时间：获息后 2 天内提供。

保密的范围：与工程有关的设计文件和图纸等。

保密的责任及保密费用：各自承担。

69 合同份数

69.2 合同副本的份数：10 份，其中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3 份。

70 补充条款

70.1 本工程投标人踏勘现场后应充分考虑搭设临时设施（含租用场地）、工程发生的材料、设备等二次转运费，该费用应含在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70.2 本合同签订后，承包人应按照市政府相关规定，实行农民工实名制制度，及银行代发按

五医院车道雨棚、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项目

月发放制度，并设立农民工（劳务费）专用账户用作发放农民工工资，若因拖欠民工工期而发生民工上访等事件，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工程进度款中直接支付民工工资，对承包人恶意拖欠，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可终止合同，并拒绝承包人参与发包人组织的其他工程招标活动。

70.3 其它费用：1) 检验试验由招标人委托检验试验单位，检验试验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检验试验费：是指施工企业按照有关标准规定，对建筑以及材料、构件和建筑安装物进行一般鉴定、检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自设试验室进行试验所耗用的材料等费用。2) 特殊检验由招标人委托检验试验单位，由招标人负责实施，施工单位无条件配合，费用由招标人承担。

70.4 施工现场安全防护及与施工有关的交管、城管、环卫、环境、周边工农关系、项目组织验收等协调与处理由承包人统一负责，不另行增加费用，发包人或第三者须遵守承包人的管理规定。

70.5 承包人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项目负责人一致，仅承建本工程项目，不同时承担其它工程项目。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更换项目负责人，需至少提前7天书面向发包人提出申请，经发包人同意更换，否则，即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70.6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应做的检测的所有样品一律送到具有相应资质的试验室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70.7 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提交8套竣工资料和4套竣工结算资料。

70.8 本合同版式、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前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作相应的调整，未尽事宜，发包人和承包人可协商后签订。

70.9 本合同版式、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前可能会根据实际情况作相应的调整，未尽事宜，发包人和承包人可协商后签订。

70.10 本项目招标人和中标人应按照《黄石关于全面落实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治欠保支基础制度的实施意见》等有关规定，落实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农民工实名制、工资专用账户、银行按月代发和工资保证金等制度，维护各方合法权益。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履约担保格式

承包人履约保函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你方作为发包人已经与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了_____ (工程名称)施工承包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承包人申请,我方愿就承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承包人未按照主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给你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总价款10%,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_____元(大写)。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竣工日期后_____日内。

你方与承包人协议变更工程竣工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竣工日期做相应调整。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以下列方式之一承担保证责任:

(1)由我方提供资金及技术援助,使承包人继续履行主合同义务,支付金额不超过本保函第一条规定的保证金额。

(2)由我方在本保函第一条规定的保证金额内赔偿你方的损失。

四、代偿的安排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承包人未履行主合同约定义务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说明承包人违反主合同造成你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你方以工程质量不符合主合同约定标准为由,向我方提出违约索赔的,还需同时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1、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2、承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义务的,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3、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的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帐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4、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1、因你方违约致使承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承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承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3、你方与承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符合主合同合同条款第15条约定的变更除外),如加重承

五医院车道雨棚、流量监控井雨棚工程项目

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

4、因不可抗力造成承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贵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加盖公章并交付你方之日起生效。

本条所称交付是指：_____。

担保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

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本履约担保格式可以采用经发包人同意的其他格式，但相关内容不得违背合同约定的实质性内容。

附件二：质量保修书格式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_____

承包人：_____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经协商一致，对_____（工程名称）签订保修书。

一、工程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管理规定和双方约定，承担本工程保修责任。

保修责任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_____。

二、保修期

双方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约定本工程的保修期如下：

- 1、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 2、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_____年；
- 3、装修工程为_____年；
- 4、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_____年；
- 5、供热与供冷系统为_____个采暖期、供冷期；
- 6、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_____年；
- 7、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_____。

三、保修责任

1、属于责任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其他

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保修责任事项：

_____。

本工程保修书，由施工合同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在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承包人：_____ (公章)

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附件三：建设廉洁协议书：

建设廉洁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工程项目名称：

为加强廉洁建设，规范承发包双方的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省政府第 308 号令的有关规定，由甲方与乙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省政府第 308 号令的有关规定。

(二) 严格执行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 建立健全廉洁制度，开展廉洁教育，设立廉洁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六)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廉洁建设的行为，应向其上级部门或纪检、监察等有关机关举报。影响合同履行的，可按合同中关于合同解除的约定处理。

第二条 甲方责任

(一) 甲方作为工程项目的建设单位，全面负责工程建设的进度、质量和资金管理，认真履行合同规定的甲方责任。

(二) 甲方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财物和其他利益。财物是指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包括促销费、宣传费、赞助费、科研费、劳务费、咨询费、佣金等，或者予以报销各种费用。其他利益是指提供国内外各种名义的旅游、考察等给付财物以外的其他手段。

(三) 甲方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四) 甲方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喜庆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等安排提方便。

(五) 甲方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亲友不得从事与乙方有关的工程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

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六)甲方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乙方购买 合同约定以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责任

(一)乙方作为工程项目的施工责任主体，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与规范，依照合同负责承担工程建设的进度、质量、资金控制。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人员给付财物和其他利益。财物是指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包括促销费、宣传费、赞助费、科研费、劳务费、咨询费、佣金等，或者予以报 销各种费用。其他利益是指提供国内外各种名义的旅游、考察等给付财物以外的其他手段。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

(四)乙方不向甲方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喜庆活动、配偶子女工作等安排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接受甲方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亲友从事或明示、暗示干涉工程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的要求。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和第二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 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 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二)乙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条和第三条规定的，一经查出，由甲方有关主管部门 对乙方扣减应付工程款的 3%-5%，或者中止工程建设合同，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 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第五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的有效期，自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第六条 协议法律效力

本协议书作为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第七条 协议份数

本协议一式 伍份，双方各执贰 份，甲方纪检监察室留存壹 份。在签订后与工程 建设合同一并送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指定(委托)的部门(机构)备案一份。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图纸及附件

(详见电子版另附)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月日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

期限： 姓名: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年月日

2、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系_____（投标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经合法授权，现委托我公司职工_____（姓名）为我方正式合法代理人，参加_____（工程项目）_____施工投标，并授权代理人以我方的名义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签署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明

投 标 人（盖章）： 法定

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

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

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月日

3、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元（¥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总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 ¥：元；暂列金额 ¥：元；专业工程暂估价 ¥：元。

2. 我方拟派的项目经理：（姓名），注册执业证书号码：。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和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4、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施工组织设计规范》（GB/T50502-2009）的要求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其要点如下：

(1) **工程概况** 包括工程主要情况、各专业设计简介、工程施工条件等；

(2) **施工部署**

包括工程施工目标、主要施工内容及其进度安排、施工流水段划分、施工的重点和难点分析、工程管理的组织机构形式、项目经理部的工作岗位设置及其职责划分、新技术、新工艺部署及其技术和管理要求（如有）、主要分包工程施工单位的选择要求及管理方式（如有）；

(3) **施工进度计划**

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并附必要说明，对于规模较大或较复杂的工程，宜采用网络图表示；

(4) **施工准备与资源配置计划**

施工准备包括技术准备、现场准备和资金准备；资源配置计划包括劳动力配置计划、主要工程材料和设备配置计划、主要周转材料和施工机具配置计划等；

(5) **主要施工方案**

对主要分部、分项工程制定施工方案；对脚手架工程、起重吊装工程、临时用水用电工程、季节性施工等专项工程所采用的施工方案进行必要的验算和说明；对易发生质量通病、易出现安全问题、施工难度大、技术含量高的分项工程（工序）等做出重点说明；

(6) **施工现场平面布置**

按不同施工阶段绘制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并附文字说明，说明施工场地状况；拟建建（构）筑物的位置轮廓、尺寸、层数；加工设施、存储设施、办公和生活用房的位置和面积；布置垂直运输设施、供电设施、供水、供热设施、排水排污设施和临时施工道路；必备的安全、消防、保卫和环境保护设施；相邻的地上地下既有建（构）筑物及相关环境等；

(7) **主要施工管理计划**

包括进度管理计划、质量管理计划、安全管理计划、环境管理计划、成本管理计划和其他管理计划，其中其他管理计划宜包括治安保卫管理计划、合同管理

计划，组织协调管理计划、创优质工程管理计划、成品保护管理计划、质量保修管理计划、对施工现场人力资源、施工机具、材料设备等管理计划。

(8) 设计方案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下述表格应

按照章节内容，严格按给定的格式附在相应的章节中。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四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五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材料设备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五：主要材料设备

投标人拟投入材料品牌表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品 牌	备注
1	仿大理石玻化砖		大厅地面墙面
2	玻化砖		卫生间
3	实木复合门		
4	实木门		
5	钢质门		
6	铝材		
7	玻璃		
8	门窗门锁五金		窗执手、304 不锈钢铰链、304 不锈钢合页、传动杆、防脱器、锁点、门吸、门锁、闭门器、地弹簧、地锁等等
9	油漆、乳胶漆		
10	办公高隔		
11	铝扣天花		卫生间
12	钢化玻璃		
13	塑料线管		
14	镀锌线管		
15	PPR 给水管		
16	UPVC 排水管		
17	PVC 电气配管		
18	抗震支架		
19	洗手盆		
20	洗涤盆		
21	瓷蹲式大便器		
22	自闭式冲洗坐便器		
23	主体凹槽龙骨		
24	立式小便器		
25	600x600 平板 LED HG-L-PB36W600*600D		
26	600x1200 平板 LED HG-L-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品 牌	备注
	PB36W600*1200D		
27	200x1000 平板 LED HG-L- PB36W200*1000D		
28	200x1200 灯盘 HG-L- PB36W200*1200D		
29	T5 灯盘 600×600mm		
30	T5 应急灯盘 600×600mm		
31	T5 支架灯		
32	暗藏灯带		
33	安全出口灯		
34	疏散指示灯		
35	事故照明灯		
36	墙上座灯		
37	LED 筒灯 PAK560060 白 色 压铸铝		
38	LED 射灯 PAK565250 白 色 压铸铝		
39	双头斗胆筒灯 HG-LC- GS2*20W09		
40	面板开关/空气开关		
41	插座		
42	线缆		
43	线槽		
44	地板		
45	消防门		

说明：

1. 投标人拟投入主要材料价格品牌及报价必须与商务标报价中相应清单项目主材价格一致，价格要求与推荐品牌相当。
2. 该表格作为投标函的附件，必须填写。

5、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表

序号	岗位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专业工作年限	专业技术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社会保险	执业、职业单位
								初级	中级	高级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2																
3																
4																
5																
6																
7																
8																
9																
...																

备注：

1. 执业、职业单位指拟投入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目前是否在投标人处注册执业或岗位登记。
2. 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社会保险证明的复印件（提供近半年社保证明，否则为无效投标）。社会保险证明应至少体现以下内容：缴纳保险单位名称、人员姓名、社会保障号（或身份证号）、险种、缴费期限等。社会保险证明中缴费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

(二)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备注：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临时执业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类似项目限于以项目经理身份参与的项目，须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及其他证明材料（如需要）的复印件。其中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

（三）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项目名称）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没有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根据《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施工项目负责人”，第十条规定“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期间原则上不得更换”。我方拟派项目经理的能够参加本工程的投标

是基于以下理由：

拟派项目经理存在《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的下列情形：

同一工程相邻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

合同约定的工程验收合格的；

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超过 120 天（含），经建设单位同意的。

拟派项目经理担任其他施工项目负责人期间因下列原因进行了更换，并办理书面交接手续：

发包方与注册建造师受聘企业已解除承包合同的；

发包方同意更换项目负责人的；

因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必须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

果。

我方在此声明，如拟派项目经理参加不同工程项目投标，我方先后被列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我方将无条件放弃评标结果后公示的工程建设项目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月日

备注：1. 投标人应当根据“承诺书”的格式，如实说明拟派项目经理能够参加本工程投标的理由，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其中合同履行期间变更项目负责人的，相关材料包括建设单位同意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函件和工程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变更记录的复印件。事后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不予认可。

2. 投标人“承诺书”的实质内容应当与格式规定的实质内容一致。

(四) 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执业/岗位 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岗位 证书编号		专业工作年限	
主要 工作 业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备注：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如有）、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等岗位人员。应附资格证书（如有）、注册证书（临时执业证书）、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复印件，安全管理人员应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

6、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

1-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 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 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建造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帐户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基本帐户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1. 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基本帐户 开户许可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材料的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1-2 关联单位情况说明

单位负责人与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与本单位存在控股与被控股关系的单位：

与本单位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备注：1. 未披露或未真实披露申请人与可能参加本招标项目（标段）资格预审申请的 关联单位的关系的相关情况视为弄虚作假。没有相关关联单位的明确填“无”。

2.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1-3 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及简历表

说明：“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及简历表”同本章第七节。

1-4 拟投入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表

机械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目前状况	来源	现停放地点	备注

备注：“目前状况”应说明已使用年限、是否完好以及目前是否正在使用，“来源”分为“自有”和“市场租赁”两种情况，正在使用中的设备应在“备注”中注明何时能够投入本项目。本招标项目（标段）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中要求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自有设备的原始发票复印件、折旧政策、停放地点和使用状况等的说明文件，租赁设备的租赁意向书或带条件生效的租赁合同复印件。

(二) 近 3 年财务情况

2-1 近 3 年财务状况表

名称	单位	_____年	_____年	_____年	近 3 年平均值
一. 注册资金	万元				-
二. 净资产	万元				-
三. 总资产	万元				
四. 固定资产	万元				-
五. 流动资产	万元				
六. 流动负债	万元				
七. 负债合计	万元				
八. 营业收入	万元				
九. 净利润	万元				-
十. 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
十一. 主要财务指标					-
1. 净资产收益率					
2. 总资产报酬率					
3. 主营业务利润					-
4. 资产负债率					
5. 流动比率					
6. 速动比率					

备注：1. 本表后应附近 3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

投标截止日如在 6 月 30 日以前，则近 3 年是指上上个年度往前推算的 3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5 月 30 日，近 3 年是指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度。

投标截止日如在 6 月 30 日以后，则近 3 年是指上个年度往前推算的 3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7 月 1 日，近 3 年是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

2. 本表所列数据必须与本表各附件中的数据相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投标人的数据为准。

3.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应分别填写。

3-2 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 “类似项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近 5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3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5 年是指 2009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以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时间为准。

3. 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或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及其他证明材料（如需要）的复印件。其中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标通知书。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4-2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其中招标发包的工程应附中 标通知书。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五）企业信誉情况

5-1 企业信誉声明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截止本招标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处于正常的经营状态，不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被责令停业；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

（3）财产被接管或冻结；

（4）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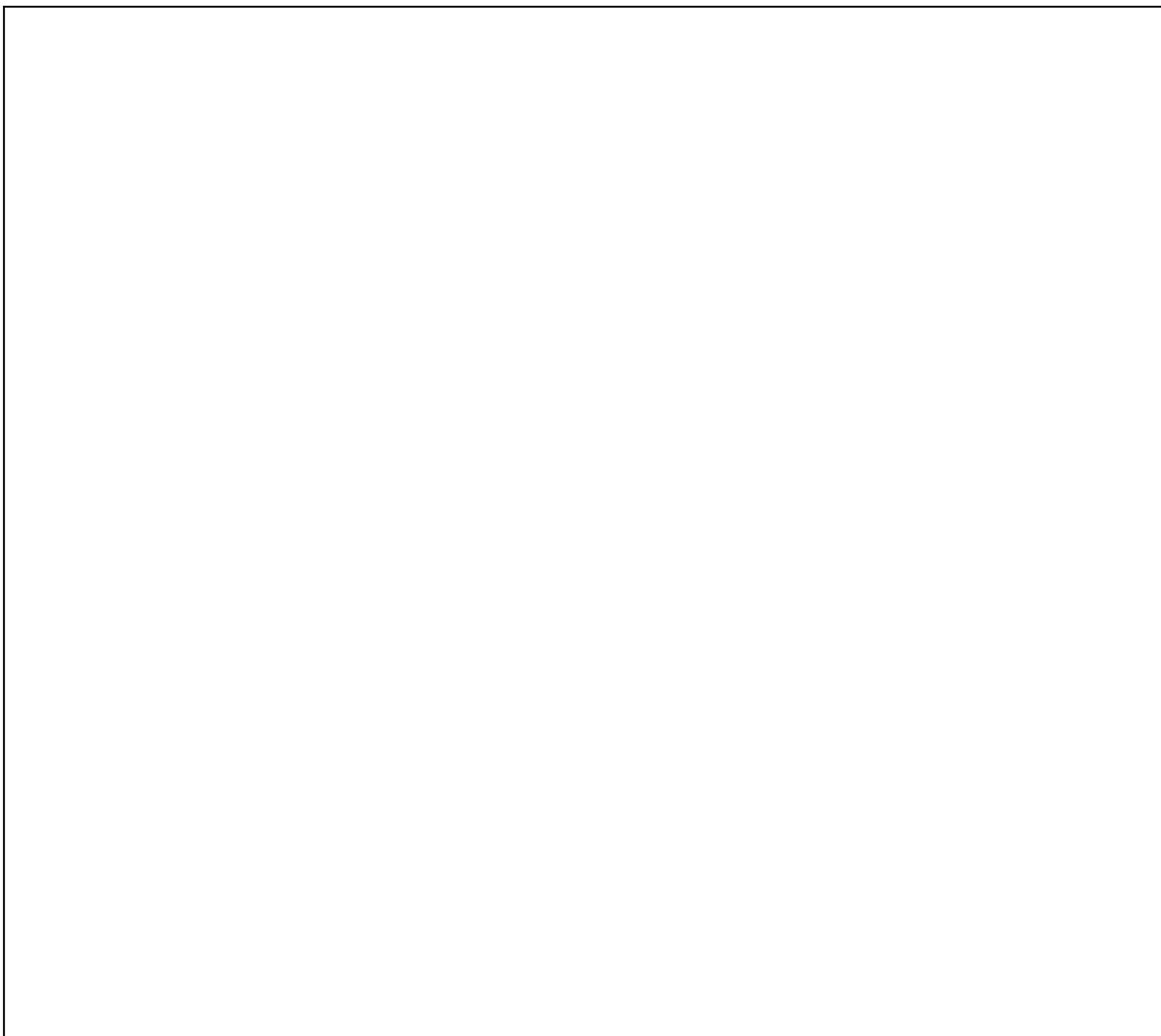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投标人应针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的要求，在此对其信誉情况做出说明。如上格式文件所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按要求做出说明。

5-2 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



备注：1. 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进行行贿犯罪相关查询并提供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截图 2. 联合体投标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及相关人员进行查询。

5-3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

备注：1. 投标人根据《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

（法〔2016〕285号）的规定，自行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申请人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将查询结果“截图”附在本表中。

2. 联合体投标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查询。

5-4 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备注：1. 近 3 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签订或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终审判决的诉讼或未裁决的仲裁。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或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的复印件。

2. 近 3 年是指从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 3 年，例如投标截止日为 2014 年 3 月 5 日，则近 3 年是指 2011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3 月 4 日。以仲裁裁决或判决书时间为准。

3. 投标人不如实填报或隐瞒实情，视为弄虚作假。没有相关情况应明确填“无”。

十一、其他材料

关于按照招标文件约定工期完工的 承诺函

（招标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约定工期完成施工并达到验收标准，若因我公司原因不能按照合同约定的竣工日期或工程师同意顺延的工期竣工，每延误一天，罚款 3000 元。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